

# 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

彭兵转

(哈尔滨理工大学 哈尔滨 150080)

**提 要:** 虽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已成为语言学研究的热点,但对语言主观性的认识还不充分,对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亟待探讨。本文假设语言为一个立方体,其 6 个平面分别为语言的 6 种意义,并且两两对立:(1) 说话人表达意义和听话人理解意义;(2) 命题意义和非命题意义;(3) 语言系统意义和语言使用意义。基于此立体多维框架,从 4 个全新方面探究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

**关键词:** 语言主观意义;形成机制;语言学

中图分类号: H0-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0100(2015)01-0064-8

DOI 编码: 10.16263/j.cnki.23-1071/h.2015.01.011

## A Study on Formation Mechanism of Subjective Meaning of Language

Peng Bing-zhuan

(Harb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arbin 150080, China)

Although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ty of language have become important topics in the research of linguistics, the understanding of subjectivity is not sufficient. It is important to study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subjective meaning. This article assumes that language is a cube, its six planes are the six meanings of language respectively: (1) the conveying meaning of the speaker and the understanding meaning of the hearer; (2) the propositional meaning and the non-propositional meaning; (3) meaning in language system and meaning in language use. Based on this multi-dimensional framework, the article is to explore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subjective meaning of language from four new aspects.

**Key words:** subjective meaning; formation mechanism; linguistics

### 1 引言

近 10 年来,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已逐渐成为语言学研究的热点。关于语言主观性的研究源于现代语言世界观的改变,冲破结构主义和形式主义的藩篱,当代语言学摆脱语言的工具观偏见,语言不再被视为表达客观命题的工具,而是人用以表达思想认识与情感的手段。语言的主观性已逐渐成为语言学研究中的核心内容,并成为认知语言学、语用学和功能语言学的元理论基础。在人们的面对面交谈中,听话人不仅需要接受语言所反映出的信息,而且需要透过字面体会出说话人的情感、态度、意图等。其实,主观意义是语

言的一种本质属性,如果语言没有深深地烙上主观性印记,语言就不可能运作,也不可能称其为语言。然而,在“主观性”方面,目前相关研究热点是语言主观性概念和语言主观性的表现方式;在“主观化”方面,主要研究历时演变中的主观化问题,即词义演变和句法的主观化研究两大热点,句法的主观化研究相对少一些,语音和语篇的主观化研究还是空白。事实上,对语言主观性的认识还不充分,对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亟待研究。

### 2 主观意义研究综观

对于语言的主观性,不少学者曾有过表述或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俄语主观意义研究”(10BY099)、黑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研究课题(外语学科专项“英语语言主观意义研究”(WY-2014046-C)和黑龙江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大学英语教学中的跨文化语用能力培养及策略研究”(JG2014011165)的阶段性成果。

下过定义。国内语言学界目前普遍采用下述定义：“‘主观性’是指语言的这样一种特性，即在话语中多多少少总是含有说话人‘自我’的表现成分。也就是说，说话人在说出一段话的同时表明自己对这段话的立场、态度和感情，从而在话语中留下自我的印记”（Lyons 1977: 739）。而语言为体现主观性而形成的相应的结构形式和经历相应的演变过程就是主观化（沈家煊 2001: 269）。主观意义是说话人“受某种目的驱使而对语言系统单位、单位之间关系和语言单位使用规则的有意偏离的结果，是说话人生活、存在的方式。概言之，语言主观意义就是说话人意义”（李洪儒 王晶 2011: 16）。

国内不少学者都探讨过语言意义的主观性。自2001年沈家煊介绍国外主观化研究的理论和成果以来，主观化研究引起汉语学者的浓厚兴趣。相关研究集中在理论建构、对象确立、研究角度和研究方法上（沈家煊 2001，陈前瑞 2003，徐晶凝 2003，杨永龙 2003，吴一安 2003，吴福祥 2004，徐盛桓 李淑静 2005，曾立英 2005，胡勇 2006，骆美婵 2006，文旭 伍倩 2007，徐敏 2007，罗耀华 刘云 2008，徐李洁 2008，姚占龙 2008，何小静 2009，李艳华 2009，王明树 2009，李洪儒 2011等）。具体表现在：沈家煊（2001）介绍和述评主观化理论，徐李洁（2008）研究主观化模式，王明树（2009）研究主观化对等在翻译中的应用，吴福祥（2004）研究交互主观化与主观化两种机制的区别，何小静（2009）观察、分析现代汉语的一些副词。从研究对象看，研究主要有两个角度，一是主观化现象研究，二是主观化理论研究。但目前主要研究具体语言现象，未能上升到理论高度或者尚未进行理论提升、理论概括。从研究角度看，学者们主要用主观化理论解释词义和句法结构的发展与演变，将共时与历时方法结合起来，追溯词语来源；在语法结构的演变及结构单位的嬗变方面，国内学者重点研究插入语（骆美婵 2006）、指示语（吴一安 2003）、时体标记（文旭 伍倩 2007）、重复（李艳华 2009）以及各种关系复句（徐盛桓 李淑静 2005）。姚占龙（2008）指出，“说、想、看”组合构成结构体时，经历一个主观性不断增强的演变过程。罗耀华、刘云（2008）探讨现代汉语揣测类语气副词“也许”的主观化，得出“命题功能向言谈功能转变”、“客观意义向主观意义转变”的主观化结论。胡勇（2006）分析时间表达“一直以来”，得出主观化单向性倾向结论：句子主语 > 言者主语、以命题内成分为辖域 > 以命题为辖域。

从研究方法看，国内主观化研究采取共时与历时、个体研究与比较研究、微观与宏观相结合的方法（曾立英 2005，徐敏 2007等）。

Benveniste（1971），Palmer（1986），Langacker（1985，1987，1990，1991，1997，2006），Lyons（1977，1995），Finegan（1995），Saeed（1997），Stein and Wright（1995），Traugott（1989，1995，1999，2002），Thompson & Hopper（2001），Scheibman（2001）都探讨过语言意义的主观性。主观化研究主要有历时和共时两种取向。历时研究指语言的历史演变，主要考察语法化语言成分是如何从主要表达具体、词汇、客观的意义逐渐过渡到更加抽象、语用、人际和以言者为中心的层面上，是以认知语言学的理论为背景，从共时角度探讨一个时期说话人采用什么样的结构或形式来表现主观性，代表人物是 Langacker。Langacker 从共时的角度认为主观化是实体与实体之间客观关系和主观关系的重新调整，确切地说是一种转变，即实体的客观关系减退，而主观关系显现出来。共时研究指在某一特定状态中的语言系统，不考虑时间因素，注重个体使用者的即时认知构建，从历史语言学的角度，考察一个结构或形式所体现的主观性是如何形成的，代表人物是 Traugott。Traugott 从历时的角度把主观化看成一种语义——语用的演变，侧重“语法化中的主观性”，而非个体使用者临时的主观动态的构建。

然而，个体说话者在语用演变过程中扮演什么角色，演变引发的新主观含义是如何与当下个体说话者相关的？Traugott 并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Langacker 虽没同 Traugott 那样进行历时的语料考证，但他强调，主观性成分不是人为地经过反复语用推理增加出来的，而是始终存在于其客观概念当中，是客观意义逐渐消退后，被保留下来。正是在这层意义上，即语义淡化，这是对 Traugott 研究的一个有力补充。

### 3 讨论框架诠释

基于莱昂斯（Lyons 1995: 21）的语言三分法，即语言由语言系统、使用语言的过程和语言系统使用的产物组成，本文构建讨论模型，将语言假设为一个立方体，其6个平面分别为语言的6种意义，并且两两对立：（1）说话人表达意义和听话人理解意义；（2）命题意义和非命题意义；（3）语言系统意义和语言使用意义（彭兵转 2011: 77 - 78）。

本文提出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是说话人

基于语言客观意义,通过语用推理和凝固化形成的各种主观概念规律,即语言使用者对语言形式的动态选择规律,在特定语境中具体选用或启动哪种方式、哪些结构去传达信息、构建话语的规律,语言为体现主观性而形成的相应的结构形式的规律和经历相应演变的规律或主观性在语言实现过程中产生的结构或策略或者说语言系统本身演进中的相关规律或规则。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就是一种对概念内容进行构建和组织的认知操作规律,不仅涉及抽象、智力方面的规律也涉及直接感觉到、运动和情绪上的规律;这种规律不是瞬间形成的,而是在交际过程中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变化、不断展现的,是对物理、社会文化和语言环境的充分领悟。因此,主观意义形成的机制与由它激活的概念内容及表达目的、理解方式密切相关。本文分别从以下 4 个原则探究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

#### 4 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

##### 4.1 基于立方体的渐变、动态、多维立体原则

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是连续的渐变过程,起初形式和结构主要表达具体的、词汇的和客观的意义,逐渐过渡到重复使用在当地的句法环境中,到最后服务于更加抽象的、非范畴化的、语用的、人际的和以言者为中心的功能中,构成一个连续统。例如:

① a. Are you going to the shopping mall? [空间]

b. No, I am going to drink. [时间][空间][意图]

c. I am going to do my best to help you. [时间][意图]

d. The snow is going to come. [时间]

上例①体现 be going to 由空间向时间转移。如果只看 a 和 d,这是空间与时间之间的转移,好象顿变,但插入的 b 和 c 则表明这种转移逐渐发生。只要有足够的上下文,还可以在 a 与 d 间插入更多意思稍许不同的 be going to,即可在一种新语境中引申出新意思。

Schlesinger(1979)做过一项实验,发现英语 with 由表伴随(go with me)到表工具(strike with a hammer)至少经历 10 个连续阶段,而且相邻两个阶段的意思差别细微(沈家煊 1994:20)。这条原则意味着一个词由 A 义转变为 B 义,一般总是可以找出一个中间阶段既有 A 义又有 B 义。

同时,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又是言者交际意

图的动态过程,此过程既是语法化又是主观化。从这个意义上说,主观意义的形成规律可以说是语言有具体的客观意义形成到较少的抽象主观意义再到更多的抽象主观意义的动态规律。

此外,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涉及语义、句法和语用等多个方面,仅仅认识到其认知本质还不够。因为从另一角度看,“主观性”受语用因素制约。认知系统和认知能力赋予概念主体多个识解方式或概念的表征结构,构成潜在的认知资源。在特定语境中,具体选用或启动哪些结构、哪种方式去传达信息、构建话语,离不开语境、交际意图等语用因素。从这种意义上说,主观意义还是一个语用概念,与说话人对交际语境、社会文化知识的了解息息相关,既要研究表达“自我”的语言形式背后的认知机制,又要考虑语境、语用要素的制约。因此,笔者认为主观意义的形成又是多维立体的。

##### 4.2 并存和择一原则、歧变原则、滞后与遗留原则

(1) 并存原则:它指语言主观意义的形成机制可以通过不同形式表示,一种新形式出现后,旧形式并不立即消失,新旧形式并存。如:古汉语中表假设的连词有“如、若、苟、为、假、设、诚、使”等,都是由不同的渠道虚化而来的。现代汉语里表示被动的“被”字产生于战国末期,至今仍和后起的“叫、让、给”等字并存。并存原则造成汉语历史上虚词繁复和分歧的现象。择一原则与并存原则成互补关系,能表达同一种主观意义的多种并存表达经过筛选和淘汰,最后缩减到一、二种。如:表最小量的词语常跟否定词连用,表全量否定,如“一步不动”、“一点不吃”、“一字不识”。法语历史上,类似“一步”、“一点”的词有 pas, point, mie, goutte 等,但最终只选择了 pas 虚化为真正的否定词(je sais pas),point 只能算是半个否定词(可以说 pas beaucoup,不能说 point beaucoup)(沈家煊 1994:20)。

(2) 歧变原则:一种表达朝一个方向带有主观意义后,仍然可以朝另一方向带有另一种主观意义,结果不同的主观意义可以从同一种表达中歧变而来。如:拉丁语动词 habere 在法语里变为将来时后缀-ai(je chanterai),该动词又朝另一方向先变为动词 avoir,最后变为完成态助词 ai(j'ai chanté)(沈家煊 1994:20)。

(3) 滞后与遗留原则:滞后与遗留是语法化过程中普遍存在的句法现象。滞后是指语形的变化总是滞后于语义变化。语义的变化包括泛化、简化、抽象化等,语形的变化是由大变小,由繁变

简,由自由变为粘着。遗留则指实词虚化成语法成分后,总会或多或少地保留一些原实词的句法语义特点。从词类的演化趋势看,名词、动词、形容词会分别虚化为区别词、副词,名词会虚化为量词、方位词,动词会虚化为介词、副词,副词再虚化成连词、语气词等。总之,词类虚化总是从开放到封闭、自由到黏着、较虚到更虚,一类类、一级级的降格(张谊生 2010: 12)。其结果是语言中普遍存在的一词多义,即同一个词(形)既表实义又表虚义,从而形成语言的主观意义。

#### 4.3 虚化原则与非范畴化原则

##### 4.3.1 虚化原则

意义的虚化往往会引起形式的变化。由于使用频率增加,两个原本独立的单位所构成的序列将逐渐被处理为一个单一的单位。这种重新包装会有两个后果:1) 组成单位的个体身份逐渐消失;2) 整个组块在形式上开始缩减。本文指出此原则包括语义虚化与词义虚化两个层面,虚化程度越高,主观意义则越强。语义虚化具体体现在:普通词汇的语义引申规律往往朝主观化的方向发展。在现实语言交际过程中,英汉语中很多词都具有多个意义和用法,出现或多或少的不平衡对应状态,如动词结构、情态动词、副词、连词或句子小词以及鲜为研究的形容词。同时,时、体、态和语气也不例外。这些意义和用法有的具有较强的客观性,有的则有明显的主观性。有些词语表达失去其透明度,而演化成不能从字面意思推测出真正意义的词组,从而体现语言的主观意义。从纵的角度来看,这些多个用法分别处于虚化链中不同的位置,其区别可以理解为语法化程度的高低;从横的角度来看,不同词可有相同或相近的主观意义,且其区别变得模糊。根据词汇语义场理论,词的意义区分为“中央”(核心)部分和“边缘”部分(李洪儒 王晶 2011: 19)。语言主观意义的基础是词义本身,即词义的中央部分,而边缘部分即词义的虚化。词义虚化具体体现在:1) 实词虚化,即自主词的语义逐步抽象导致其向功能词转变。在此过程中,词的概念意义逐渐虚化,主观性逐渐增强。2) 实词的使用频率越高,就越容易虚化,虚化的结果又提高使用频率。从分布上讲,虚化的程度越高,分布的范围也就越广。3) 实词虚化为语法成分以后,还多少保持原来实词的一些特点。虚词的来源往往就是以这些残留的特点为线索考求出来的,残存的特点也对虚词的具体用法施加一定的限制。例如,while 复句的主观意义包括两次抽象过程:一是从空间到时间的转移,

二是时间名词向连词的转移,如时间连词、原因连词和转折连词,其抽象程度依次加深。

时空概念整合和时空互含性具有一致性的特点(齐沪扬 1998: 86)。空间运动总是伴随着时间运动进行。对于同一物体来说,空间位移和时间位移是互相关联的。为了弄清时间与空间的关系,笔者从时空概念整合和时空互含性两个方面分析。

时空的转变:时空概念整合。while 突显的主观时间与其描述的状态或动作的持续性的空间有一种转换关系或投射关系,即言者经历的状态或动作构建起一个有限的空间,此空间通过观念的联通或联通的原则即空间的思想唤起对时间的识解,导致时空的接近性,空间域投射到时间域上,两概念整合在一起。整合空间理论(blended space theory)认为概念整合是一种极普遍的认知过程。人类正是通过概念整合,并在整合后的概念基础上形成新的合成空间。时空的概念是怎样整合在一起的?认知语言学认为,语言的形式与概念之间是一一对应的关系,抽象概念是由体验概念(embodied concept)转化来的,是从源域(source domain)——空间到目标域(target domain)——时间的投射,此投射是完形(gestalt)的投射,而非组成部分的投射。

时空的转变:时空的互含性。时空的互含性存在一定认识基础。这种认识也可从语言的表达上看出。如词类中的动词往往体现为时间和空间的概念,或者说动作本身既体现着时间的位移又体现着空间的位移。时空的互含性(齐沪扬 1998: 12)对于同一物体来说,空间上的位置变化和时间上的位置变化是互相关联的。我们认为这种关联可以分为两种情况:动态(空间位移)和动态(时间位移)之间;静态(空间位移)和动态(时间位移)之间。首先,例如:

② While she was reading the paper, I cleaned up the kitchen.

例②中的动词 cleaned 既体现空间位移又含有时间位移,其中时间的位移具有一维性, cleaned up the kitchen 含有持续的运动过程,运动方向是流逝的,时间流逝的轨迹,空间的位移体现着三维性或称多方向性, cleaned 的范围是 the kitchen,它是具有长、宽、高的实体(entity)空间。再如:

③ a. He got malaria while traveling in Africa.

b. My brother lives in Manchester, while my sister lives in Glasgow.

c. He dreamt while he slept.

例③a 中的动词 travel 和 b 中的动词 live 也同样体现空间和时间的位移。而 c 中的动词 dreamt 和 slept 体现着静态空间和动态时间的关联性。从空间的认知上观察: 使动者“他”处于静态位置上, 运动轨迹是隐现的, 即 be in a state of sleeping, 所以看不出动词本身的空间位移。从时间的认知上分析: slept 体现的是时间上的位移, 动词 slept 凸显的是时间的阶段性和流逝性, 而忽略的是时间的点, 即时间的起始点, 静态融于动态之中。而从 c 来看, dreamt 体现时间的位移, 时间的线性特征, 时间参照点是时间线——while he slept 上的某一参照点。

时间名词向连接词的转变: 关于 while 复句的抽象化, 已有学者进行过分析和阐述。文旭 (1999) 从语法化 (grammaticalization 或 grammaticization) 角度分析 while 的词义演变, “在语法化过程中, while 经历由实词向虚词的转化”。while 由有实在意义演变为无实在意义, 表示语法功能的成分这样一种过程或现象。Croft & Cruse 从历时观点阐释, while 属于主要词类——名词, 古英语的拼写是 hwil 表示一段时间 (a length of time) (Croft & Cruse 2004: 93)。在现代英语中 while 作为名词的用法仍然存在。如, 在短语 for/in a while (等一会儿) 中, while 已经带上名词属性的标志——不定冠词。但 while 还可作连接词, 其功能已从名词的原始词义分离出来, 被语法化为篇章中时间顺序标志。由主要词类名词变为次要词类连词, 正如上面列举的例句中的 while 连词。在语法化为连词的过程中, while 失去名词的属性特征: while 不能带冠词和量词; 不能带形容词或指示代词这类修饰语; 不能作主语或谓词的论元; 也不是前指示代词解释的项; 仅仅出现在从句开头的位置。while 从名词转为连接词经历过一次抽象过程, 而从时间连词到转折连词又是一次抽象过程。

正如沈家煊所说, “英语的 while 从‘同时’的意思演变为让步转折的意思, 众所周知是个语法化或‘虚化’的过程, 其实也是个主观化的过程, 后者主观性比前者强。演变是语用推理引起的: while 连接 A 和 B 两个动作, 表示在发生 B 的同时发生 A。由于说话人还在主观上对 A 和 B 的同时发生感到意外 (两件事同时发生的概率不高), 因而产生出转折的意思。这种语义的主观化在英语里还没有完全语法化, 因为 while 虽然有表转折的义项, 表同时的义项并没有消失” (沈家煊 2001)。转折连词在从属连接词的历史上, 让步

意义出现得比较晚。部分是由于让步概念更加抽象, 同时还由于让步概念在逻辑上更加复杂。让步性出现在 17 世纪初期。总之, while 的语法化的演变过程是: 它在语义上由“实”变“虚”, 西方语言学家常用 semantic bleaching 称之, 表语义淡化或语义消退, 即指 while 由时间名词到时间连词再到转折连词, 经历过抽象化和再抽象化的过程, 这样 while 从一个实义词转变为虚词。因此 while 的客观意义减弱, 主观意义加强。

#### 4.32 非范畴化原则

在认识方法层面, 非范畴化是一种思维创新方式, 反映人们在语言使用中的创新意识, 它是以现有的语言资源表达说/写者想要表达的特定的思想内容, 凸显原有概念在认知发展中的作用, 词语正是在经历由无范畴——范畴化——丧失范畴 (非范畴化)——重新范畴化的循环过程中得以发展, 这也是语言发生变化的动因之一。Hopper & Traugott 认为: 描述事物的创新方式是出于言者为了提高表意性 (expressivity) 的目的, 而这种方式的典型实现途径就是结构的非惯例化, 即“旧瓶装新酒”, 因为表意性本身承载着融入言者主观态度以及增加听者信息含量的双重功能 (凌剑春 2007: 79)。例如:

英语的句式 A and B 作语法分析时, 总被视为并列结构, and 被称之为典型的表并列连接的连词。然而, 随着语言的演变发展, A and B 结构也经历非范畴化的过程:

④ a. Work hard and you will succeed.

b. He studied hard and failed.

在例④a 中前者是后者的条件, b 表让步。让步其实是一种拓展的因果关系, 即其因得到与意料相反的果。从例子可看到, and 已从表并列关系发展到表因果、条件等关系, 前后两部分已明显地表现出语义上的主从关系, and 发生非范畴化。即 A and B 句式结构中 and 原来表并列的语法意义发生弱化, 变为表诸如因果、条件之类的主从关系的语法意义。在此过程中, A and B 表现的各种主从关系其实是说话人暗示或隐含在句式结构中的, 意义主观化程度增强, 意味着说话人要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运用这一现有的语言结构体现他特定的主观意向。

因此非范畴化过程中语言实体的意义产生主观意义。非范畴化是某一范畴成员发生动态变化的结果, 为满足不断出现的新的认知与表达需求, 语言实体在非范畴化作用下能不断获得新意义和功能, 为语言的创新与发展创造条件, 在此过程

中,语言使用者可根据自己表达的需要,灵活地、选择性地提取类概念中的信息为表达目的服务,如提取某个语词所具备的意义、功能意义、特征意义、联想意义、关系意义等等,甚至还可以根据需要附加说话者的意义,从而产生语用指向和话语相关性,意义主观化程度增强,意义功能都会有所改变,意味着说话人要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运用这一现有的语言结构来体现其特定的主观意向。

#### 4.4 重新分析原则和单调逻辑推理原则

##### 4.4.1 重新分析原则

语言意义是以切身体验同社会文化为基础的人类心智活动的产物。语言主观意义是概念形成过程中的主体与客体共同构建的,其不能脱离说话人与听话人而单独存在,他们对情景的理解是语言意义构建过程中必不可少的部分。语用表达过程中,说话人会从各种可构想的方式中重新分析,选择以某一特定方式,以强调某些表现成分或使其表达更为精确。不改变结构表层形式而改变它内部切分叫“重新分析”,表示为: (AB) C → A (BC),重新分析本身也是有原因的,它可源于旧结构僵化和由此引起的使用者理解上对旧形式的隔膜和朦胧,从而产生结构附会,结构变化导致概念的转化,也可以是故意曲解其意义,以巩固因节律等缘故改变的结构。但重新分析前后的两种结构有同义关系,不会影响实际意义,这是附会或曲解的基础。

Grice 指出说话人发出话语表达主观意义,当且仅当: 1) 说话人意欲通过该话语在接受者身上产生某种效果。2) 说话人意欲通过接受者识别这一意图从而实现这一意图。例如:

⑤ The wish is the father to the thought. (汪榕培 2002: 300)

此句中, father 原义为“父亲,前辈”。说话人用此词是想强调愿望之于思想极端重要,即思想源于愿望。因此, father 在词典意义上延伸出语用含义“源泉,根源”等。因此,在语用过程中,其主观意义形成的机制还包括语用推理和推导义的“固化”。其中倾注更多主观认识,使其主观意义不断增强。

##### 4.4.2 单调逻辑推理原则

在实际语言运用中,除 before 引导的状语从句之外, if, because, when 和 where 等引导的状语从句也可既表达客观意义又表达主观意义。复句语义的这类多义性,语法著作中常常解释为同一连接词可表达多种不同的语义关系。认知语言学认为,一个语言表达式的意义不仅取决于其概念

内容,也取决于这一概念内容是如何被观察、感知和识解的 (Langacker 1987/1991, Lakoff 1987)。笔者认为,一个复句的语义并非是客观现实的镜像反映,是语言运用者的主观认识和客观现实相互作用的结果。

一个复句既可表示客观语义又可表示主观语义。复句语义多义性的诱因是语义的主观化。复句语义主观化有多种方式,其生成机制是非单调逻辑推理,具体表现为言者主观因素的介入对复句语义的限定、修补和延伸作用。笔者认为此主观化的复句语义关系的推定是一种非单调逻辑推理。按照非单调逻辑推理,主观因素的介入对一个复句的语义关系建构常常会有一定的限定、修补和延伸作用。

1) 限定作用。限定作用是指,主观因素的介入将会把一个复句中两事件逻辑联系的推定锁定在某一具体范围内。例如:

⑥ If you get me some coffee, I'll give you a cookie. (Sweetser 2002: 114)

按照 Sweetser (2002) 的解释,例⑥的条件句“你给我一些咖啡”为实现结论句“我给你一块甜饼”的充分条件。所谓充分条件,即在条件句中,从句为真,主句为真,从句为主句的充分条件。但从句为假,主句或为真或为假,因为从句事件并不是引发主句事件的唯一条件,即你不给我咖啡,我可能不给你甜饼,也可能(因为其他原因)给你甜饼。不过,我们假设在一定的语境情况下,言者的交际意图或目的只是想要一些咖啡,而不是其它什么原因。将这样的言者交际目的或意图主观因素作为“新信念”加入到有关推理当中,推理的前提限定在言者只是想要一些咖啡这样的范围内,“你给我咖啡”就成了“我给你甜饼”的充分条件,即你给我咖啡,当且仅当我给你甜饼。

2) 修补作用。修补作用是指,主观因素的介入将会对一个复句两事件逻辑关系的推定范围给与修正和补充。例如:

⑦ a. Since you're so smart, when was George Washington born? (Sweetser 2002: 78)

b. She's far too considerate, if I may say so. (Quirk et al 1985: 1088)

例⑦a 中,“你很聪明”和“乔治·华盛顿什么时候出生?”是怎样构成因果关系的?言者提出问题“乔治·华盛顿什么时候出生?”的交际目的和意图在于实施探询这样的言语行为。加上这一“新信念”,我们就可以推出,这里的因果关系实质上是“既然你很聪明,那么,我就问你‘乔治·

华盛顿什么时候出生?’”句子的因果关系是言者在话语中补上交际目的这一主观因素按照非单调逻辑推理建立起来的。b 的意思是,如果让我说,(我就说)她考虑得太周到了。按照一般事理,“让我说”不可能是“她考虑得太周到了”的充分条件,因为她考虑得是否周到并不取决于“让我说”这一条件的实现。笔者认为,b 表示,“让我说”是“我就说”的条件,即如果让我说的话,我就说他考虑得太周到了。加上这样的“新信念”,“让我说”和“她考虑得太周到了”之间的条件-结果关系修补为“让我说”和“我就说”之间的条件-结果关系。

3) 延伸作用。与修补作用不同,延伸作用是指主观因素的介入将会对一个复句两事件的逻辑关系做出不同的推定。换言之,由于主观因素对复句的语义关系的建构具有延伸作用,所以同一个复句才会有多种语义关系推定。例如:

⑧ a. She went, because she left her book in the movie theater last night. (Sweetser, 2002: 77)

b. Where I saw only wilderness, they saw abundant signs of life. (Quirk et al, 1985: 12087)

Sweetser (2002) 认为,例⑧a 的两个事件的逻辑关系可作两种解读: A. 她去(取书了),因为昨天晚上她把书包忘在电影院里了。B. 我知道她去(看电影了),因为我发现她把书忘在电影院了。A 是对两事件逻辑联系的一个断言; B 是言者的一个逻辑推论。A 说的是客观世界两事件之间的自然联系。按常理,她把书忘在电影院,她就要去取。B 加入了“我知道”和“我发现”这样的“新信念”,两事件之间的关系延伸为“因为我发现……所以我知道……” b 中, Quirk et al. (1985: 1087) 认为 where 从句表示地点,即在我看到的仅仅是一片荒芜的地方,他们看到的是一片生机;还表对比(contrast),即我看到的是一片荒芜;而他们看到的却是一片生机。这里的“对比”义是从言者对两事件之间的逻辑联系的认识、态度或确信程度(感到“吃惊”、“不可思议”)延伸出来的。加上这一“新信念”,where 从句和主句的两事件之间才可推定为“对比”关系。

## 5 结束语

文章从语言体系和语言整体出发,在宏观和微观相结合的层面上,立足于语言在交际中的使用,有助于揭示语言体系的表情潜质和佐证主观性特征的典型语言结构;有助于全面理解语言意义,能对句子可接受度的提高和句法功能的扩展

等问题提供较为合理的解释;有助于将语义学从静态向动态转化,进而推动该学科发展;有助于从一个新的视角加深对相关语言现象的共性认识;对运用主观化理论解释英汉语句法问题也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由于话语中任何语言成分都是说话人根据交际语境和目的加以选择的结果,都会体现说话人立场、认识、态度或修辞策略,所以本研究能够揭示语言形式与语言使用者之间的关系,更好地研究语言于非客观描述性意义,更全面地认识语言所具有的“达意”和“表情”双重功能,更好的理解语言使用者的“自我”立场、认识、情感或态度;有利于语言形成一个能表现自我的体系,为说话人表达信念、态度和情感类意义创造相应的机制。

## 参考文献

- 陈前瑞. 汉语内部试点体的聚焦度与主观性[J]. 世界汉语教学, 2003(4).
- 何小静. 从“主观性”看对外汉语中几组近义词的辨析[D]. 苏州大学, 2009.
- 胡勇. 论“一直以来”[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6(4).
- 李洪儒 王晶. 说话人意义及其结构的研究维度——语言主观意义研究(一)[J]. 外语教学, 2011(9).
- 李艳华. 谓词性 AABB 加叠的语义分析[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9(3).
- 凌剑春. 非范畴化过程中语言实体的意义主观化[J]. 皖西学院学报, 2007(6).
- 刘正光 刘润清. 语言非范畴化理论的意义[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5(1).
- 刘正光 崔刚. 非范畴化与“副词+名词”结构[J]. 外国语, 2005(2).
- 罗耀华 刘云. 揣测类语气副词主观性与主观化[J]. 语言研究, 2008(3).
- 骆美婵. 主谓插入语的考察[D]. 华中科技大学, 2006.
- 彭兵转. 从情态角度看语言意义的主观性[J]. 外语学刊, 2011(3).
- 齐沪扬. 现代汉语空间问题研究[M]. 上海: 学林出版社, 1998.
- 沈家煊. “语法化”研究综观[J].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4(4).
- 沈家煊.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4).
- 汪榕培. 英语词汇学高级教程[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2.
- 王明树. “主观化”对文本对等的制约——以古诗英译为

- 例[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 2009(1).
- 文旭. 国外认知语言学研究综观[J]. 外国语, 1999(1).
- 文旭 伍倩. 话语主观性在时体范畴中的体现[J]. 外语学刊, 2007(2).
- 吴福祥. 近年来语法化研究的进展[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4(1).
- 吴一安. 空间指示语与语言的主观性[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3(6).
- 徐晶凝. 语气词“吧”的情态解释[J]. 北京大学学报, 2003(5).
- 徐李洁. 论英语 If 条件句构式的演变与建构[J]. 外国语, 2008(1).
- 徐敏. 表达说话者主观态度中日语副词对照浅谈[J]. 希望月报, 2007(6).
- 杨永龙. 句尾语气词“吗”的语法化过程[J]. 语言科学, 2003(1).
- 姚占龙. “说、想、看”的主观化及其诱因[J]. 语言教学与研究, 2008(5).
- 曾立英. “我看”与“你看”的主观化[J]. 汉语学习, 2005(2).
- 张谊生. 语法化现象在不同层面中的句法表现[J]. 语文研究, 2010(4).
- Benveniste. E. Subjectivity in Language [A]. In E. Benveniste( ed. ). *Problems in General Linguistics* [C]. Florida: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1971.
- Croft, William & D. Alan Cruse. *Cognitive Linguistic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 Finegan. E.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fication: An Introduction [A]. In D. Stein & S. Wright( eds. ).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fication* [C]. Cambridge: CUP, 1995.
- Langacker. R. Observations and Speculations on Subjectivity [A]. In J. Haiman( ed. ). *Iconicity in Syntax* [C].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85.
- Langacker. R. Subjectification [J]. *Cognitive Linguistics*, 1990(3).
- Lyons, J. *Semantics II* [M]. Cambridge: CUP, 1977.
- Lyons, J. *Linguistic Semantics* [M].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Quirk, R. et al. *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M]. Longman: World Publishing Corp, 1985.
- Saeed, J. I. *Semantics* [M]. Oxford: Blackwell, 1997.
- Stein, D. & Susan Wright, D.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ficati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Sweetser, Eve.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2002.
- Talmy, Leonard. *Toward A Cognitive Semantics. Volume 1 & 2* [M]. London: the MIT Press, 2000.
- Traugott, E. C. On the Rise of Epistemic Meanings in English: An Example of Subjectification in Semantic Change [J]. *Language*, 1989(2).
- Traugott, E. C. *Why Must is not Moot* [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ourteen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Historical Linguistics, Vancouver, Canada, 1999.
- Traugott. E. & R. Dasher. *Regularity in Semantic Change* [M]. Cambridge: CUP, 2002.

收稿日期: 2013 - 10 - 27

【责任编辑 孙颖】

◎从主体与谓词之间的基本差异出发, 获得的最重要的结论是语言符号具有二重性: 它既可以表示语言符号的所指关系(此处, 所指关系等同于指称关系), 又可以表示语言符号的内涵。符号一旦出现在判断的主体位上, 就指示实在对象; 要是出现在谓词位上, 则指示观念系统的要素(观念)。同这两种功能对应, 存在两种类型的词汇意义——证同意义和述谓意义。